

广孝线（孝子店至南新段）道路提档升级工程广孝线（孝子店至南新段）道路提档升级工程(HBGS-202410SZ-021001001)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410SZ-021001001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孝线（孝子店至南新段）道路提档升级工程已由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以421381-2024-00480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水市武胜关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政府投资：45.73%自筹资金：54.27%招标人为广水市武胜关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恒秉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广孝线（孝子店至南新段）

建设规模：1. 广孝线(孝子店至南新店)道路提档升级全长 7.3 公里，周边经过孝子店村、金鸡河村、梅家湾、青山村、南新村、陈家湾村，重要县道1.3公里，路面改善加刷黑6公里。2. 将原有的3.5 米路面拟扩建到 5.5 米宽。

其他：/

###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计划工期：18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12-01

合同估算价：557.66万元

### 2.3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标段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的资质，近五年完成过1项单项合同金额在4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道路施工刷黑业绩(必须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截图、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或完工证明)材料)，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3.4本次招标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本项目属性：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其它要求：招投标活动异议 1、凡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必须通过各自的 CA 锁登录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后，在系统里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效异议，不予受理；2、异议和投诉以法人名义提出的，未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不予受理；3、异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联系人、投诉的法人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投标人在册人员，必须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6个月以上社保的明细证明材料(为其缴纳社保的必须是投标人本身，不得为分公司子公司或关联公司)，否则不予受理；4、经查证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造假，涉嫌出借或借用资质虚假恶意提出异议和投诉的，将依法严肃处理。10.10.3、在线签订合同 1、招标人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2、完成注册登记后，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与投标人在线签订合同、在线支付合同价款等。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CA(标证通)或

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4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14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30日 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投标相关事宜

/。

7. 评标办法

本标段招标评标办法采用本标段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实行“评定分离”。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标段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fwpt.cn](http://www.hbggzfwpt.cn)）；中国广水网（网址<http://www.guangshui.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       |                   |       |                 |
|-------|-------------------|-------|-----------------|
| 招标人：  | 广水市武胜关镇人民政府       | 代理机构： | 湖北恒秉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地址：   | 广水市武胜关镇新岗村泉水大道特1号 | 地址：   | 广水市应山街道滨河小区1-9号 |
| 邮编：   | 432700            | 邮编：   | 432700          |
| 联系人：  | 阳先生               | 联系人：  | 彭女士             |
| 电话：   | 0722-6429281      | 电话：   | 0722-6286890    |
| 传真：   |                   | 传真：   |                 |
| 电子邮件： |                   | 电子邮件： |                 |
| 网址：   | /                 | 网址：   | /               |
| 开户银行： | /                 | 开户银行： | /               |
| 账 号：  | /                 | 账 号：  | /               |

2024年10月09日

备注：